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拓宇”）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公司为东方拓宇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 500 万元人民币，截止目前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第 2018—012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 2018-016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第 2018-018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近期发生的担保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近期收到银行函件，公司日前与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已生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方拓宇向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敞口额度 500 万元一年期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邢亮，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 2 号金蝶软件园 B 栋 4 层南座。东方拓宇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为主要从事手机等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东方拓宇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6,183.64	59,262.53
总负债	33,219.69	45,515.4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2,289.14
流动负债总额	33,219.69	45,51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963.95	13,747.08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3,750.07	90,486.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923.33	4,891.49

注：2018 年 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东方拓宇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各方面运作正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关融资主要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借款主体：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 2、担保主体：实达集团
- 3、担保金额：500 万元
- 4、借款期限：1 年
- 5、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详见第 2018-016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含反担保）为 4,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和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40,897.93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4.23%，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东方拓宇 2018 年 9 月份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